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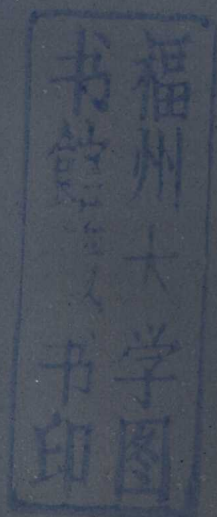
孔捷生

大林莽

● 大林莽

孔捷生

花城出版社



大林莽

孔捷生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12.625印张 2插图 270,000字

1985年5月第1版 1985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64,100册

书号 10261·575 定价 2.15元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收入三个中篇小说。

《大林莽》，叙述了一个历史悲剧：生产建设兵团的四个男知青和一个女知青，奉命进入根本无法居住的莽莽林海，勘察新连队组建点，结果，四人蒙难，一人侥幸生还。多少年过去后，每年每年，那个侥幸生还者都要在林边种上四棵树，用以寄托她对死难者的哀思。作品以粗犷的笔触，沉重的感情，揭示了这些知青的虔诚、狂热、迷乱，以及精神上痛苦的裂变，给那个动乱年代留下了血的印记。《南方的岸》，描写一个从五指山区回到南方大城的知识青年，一边开小店，一边从事写作，但往日的旧梦总在缠绕着他，又无法理出头绪来。终于，在一个秋日明媚的早晨，毅然回绝了别人对他生活道路的安排，与志同道合者一起重回海岛，在新的起点上作新的开拓。《普通女工》，描写一个弱女子，在单调、寂寞、艰苦的农村插队生活中，饱尝了带苦味的爱情，梦却一个接一个地幻灭，但她没有因此沉沦，而是带着一个没有父亲的幼子，默默地生活、学习和工作，为国家作出贡献。这两篇写得笔端带情，事件真实感人，人物内心世界丰富细腻。较好地表现了一代青年虽经磨难然而仍在积极进取的精神风貌。

孔捷生是当代卓有才华的青年作家，尤以描写青年生活见长。其中，《普通女工》曾获全国中篇小说奖。

第六章

这天最热的热带森林，莽无边……我咬紧牙根，挥舞斧子，向那些陈年老树发狠似的乱砍，木屑飞溅……寄生藤向我伸出章鱼般的触须吸盘，象是要把疲乏的开拓者绞死。腐叶、泥湿的恶臭窒息着我……哪里有泉水？哪里有路标？我渴极了……没有路，只有不惜一切去奋斗，奋斗，路才会立脚下延伸……太累了。我，有些是累了的人畏缩地却步，扔下斧子，林中魔鬼便向他们吹起笛，指点着茅草长的隐秘小径，那儿有毒蛇，但也通往泉水……我多希望成为丹柯，剖开胸膛，高举起燃烧的心，照亮黑暗的密林……然而，我不是

(12×20×33)

《东方少年》创作部

作者手迹

自序

乡村——城市。

一个立体交叉的舞台，主人公们随着命运螺旋的轨迹，时而在这个空间，时而在那个层次里表演着自己。

这实际上是作者本人经历的投影。由于历史本身极富戏剧性，个人的遭遇反映出来的社会内涵常常具有相当的普遍性。

一代人涨潮落潮式的迁徙，给现代文学史上知青文学的繁荣鼎盛奠定了基础。出于青年作家之手的作品群体争奇斗艳，人物形象与主题立意的更新和深化，都以多级火箭般的加速度进行。名噪一时的佳作还未来得及讨论研究，马上被另一作品浪潮所冲击。自不待言，这本身也是个淘汰筛选的过程。

那十年光阴是那般滞重，一件蠢事可以重演上千上万遍，一堆梦话可以年年讲、月月讲、天天讲。在封闭式的恶性循环里，人们感觉不到世界在运转。然而，新时期的史页掀开，斗转星移，光阴竟如白驹过隙。几乎每个星期都发生意义非同寻常的大事，每日早晨都有新信息传输进人们大脑皮质层的褶皱里，抹去陈旧过时的意念和记忆信号。

时势沧桑，最后一层知青回澜已消失在浩瀚人海里。新生活雕刻着这一代人的情感。我的同学暨农友们有不少赶上了“末班车”，成了大学生，而今都毕业了，有的成了技术员，有的甚至留校当教师和攻读研究生。自然，有更多成了普通工人，个体劳动者……当年那个使整个社会为之骚动不安的阶层不见了，消融

挥发了。猛回头，他们竟不知不觉成了我们这个恢复了活力弹性的国家之中坚力量。

文学中的青年形象已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。他们自我更新的曲线历程，成了同代作家们发现的新大陆。不同的是，无论从广角抑或微观去透视，呈现出来的形态已姿彩万千，和这个多元化的社会一样，他们脑电波的振荡已具有了覆盖面积很广的放射性。他们不安分的想象力与创造力，给我们古老的民族注进了新血。

追溯这群火凤凰的根，无不植于那个孕育着焦灼和躁动的年代。所有痼疾都已溃瘍，只有丧失理性的人才视而不见。这辈人受创的心是跟共和国一道康复的。桎梏打碎后，他们每探索一步，都产生了前所未有的喜悦与新鲜感，于是，他们便挣脱最后的束缚，勇往直前，去拥抱那光芒四射的世界。

作家们何尝不是如此，与同辈并肩，与父兄携手，在一起勾画创世纪的宏图。

前路绝不平坦，陈陈相因的思想观念就象纠缠不休的藤蔓伸出触丝。然而，生机盎然的森林却决不会被绞杀。

假若这本集子尚散发着油墨味却已蒙上薄尘，恰恰证明我们的现实生活发展之迅猛，人们的精神在不断裂变之中升华到更高的层次。

意识到自己身属这条奔涌不息的长河，便能坦然承受一次又一次新浪潮的冲击，只要处于浪谷时不气馁、不退缩，或许能在下一个浪峰上看见自己水珠的辉光。

这是我的希冀。

一九八三年五月十五日于广州

目 录

○ 自序	1
○ 普通女工	1
○ 南方的岸	96
○ 大林莽	252

普通女工

第一章

“喂，何婵，组长回来，告诉她……”

机声嘈杂，坐在钻床前的何婵没听清，却点点头，她猜得出旁边这位工友是到时间喂奶了。托儿所在食堂后面，华仔也在哪里。谢天谢地，他现在总算学会自己吃粥了。何婵同情地目送女工友揉搓着鼓囊囊的胸脯，急步走出车间。啊，生养孩子多不容易！

何婵正欲扳下钻头，感到手指头又隐隐作痛。缠上的胶布又脏又黑，她关了钻床，打开工具箱拿出胶布重缠一遍。她皮肤不好，一刮北风手脚都裂口子。开这号钻床，安全条例规定不准戴手套。整天搬弄这些生铁锁坯，铁屑与尖棱很快就把手弄得粗黑。组里的年轻姑娘才不管这条条框框呢，开工都戴手套，也没出现过被钻嘴勾上手套纱线造成的工伤事故。组长与车间主任都

睁只眼闭只眼。何婵却未曾试过，她向来是守法之人，唯一例外就是生华仔，为这孩子她不知遭了多少罪。

何婵低头数数空木盘，便往钻床旁的旧奶粉罐放进数量相等的计算定额的小牌。一盘存一个小牌。厂里规定一天钻二十盘，何婵八小时里大概能钻二十六、七盘。华仔还吃奶糊时，旁边那位工友好心地指点，让她不必把每日多攒的小牌都交出去，留几个，以防小孩闹什么病，她有时要回宿舍照料，耽误了定额。何婵也动了动心，结果还是没那么做。

她开动钻床，钻头一起一落在生铁锁坯上钻孔。铁末顺着钻嘴的螺纹飞出，被吸尘器吸走。何婵进厂快三年了，从来不晓得钻这些眼用处何在。开钻床没什么技术可言，机器坏了有车间维修工。技术科也未曾给这些钻锁女工讲过锁体结构。何婵的工具箱里倒有张捡来的废图纸，绘图纸厚而结实，她就拿来垫箱底了。当然，她也看过几眼，但小小一把锁，零件倒有几十个，结构如此复杂，何婵想，就算有人给讲解，她也未必弄得清楚。何婵刚进厂时以为当个工人很不容易，非得懂什么多边形和圆柱体不可，恰好过去念书时她的数理成绩不怎么好，正为过去的旧课本都散失殆尽而发愁，结果进了车间第一天便上岗位操纵钻床了。她只被告知一个锁坯钻九个孔，没人说明为什么不能钻八个或者十个。她后来发现这里年长的女工从未听说过一元二次方程，青年姑娘也不想弄明白钻这九个眼有什么意义。当然，厂里有技术夜校和半脱产的培训班，姑娘们去听课，并非意味着她们要在钻床上搞什么名堂，只是为了应付万一可能给自己分配的新工种。钻锁是一道初级加工工序，这车间的青年工人流动性很大，只要不是表现太糟糕，日后一般都抽调到多少有点技术的新岗位。技术

性工作总该优先培养年轻人。何婵虽说离“老”还远，但毕竟是妈妈啦。她的腰椎有毛病，在钻床前一坐八小时，免不了常常犯痛，但她从未有过半句怨言，这座厂给予她的够多的了，和当年插队时相比，简直是天渊之别。她还奢望什么呢。

何婵望望壁上的电钟，离下班还有半个小时，再干下去，钻完三十盘锁坯大概没问题，但钻床什么地方好象有点不对头，许是某个轴承耗干了润滑油。于是她关了机器，往那维修工呆的工作间走去。

何婵不惯开口求人，尽管修钻床不属于“求人”之列，是那些师傅应分的。她想先看看，要是碰上她不太熟悉的男维修工，便不开口，先对付着吧。她在工作间门口怯生生地张望。

“……那出大戏叫什么与小凤仙来着？”新烫过发的阿珠胳膊肘支在台钳上，正与别的师傅聊大天。

“蔡锷。”

“小凤仙是不是地下党派去的呀？不是？！那姓蔡的明明是国民党嘛，没共产党他能起义？”阿珠说着，一回眸看见了何婵，“什么事呀？”

“阿珠，劳烦你瞧瞧我那台钻床。”

“等着吧！”阿珠拿起袖套在台钳上拍打。

阿珠学徒刚期满，还没转正，脾气却比她的技术大得多。幸好何婵跟她是邻居，挺熟，不过这姑娘对任何人的态度好坏都得视其当时的心情而定。

“坏在哪儿？”阿珠站到机台前，口气冲得很，显然为快下班还要弄一手油污而不快。

“我也……不知道。好象什么地方咯咯响，是不是油干了？”

“咳！屁大的事儿，没油自己添嘛！”

“真对不起，要不你说哪儿，我自己来吧。”何婵赶紧说道。可她实在对机器一窍不通，怎么拆怎么装，哪个眼儿该添油，哪个不该添全然不懂。

阿珠颇费工夫地戴上工作帽，保护好一头波浪卷发，然后俯身，又拆又拧，很快就发现这“屁大的事儿”并不那么简单，斜珠轴承似有毛病，夹具又滑了牙。她捣弄好一阵，钻床还是转不顺。

眼看快下班了，何婵用手推车把钻好的锁坯推到质检室。那位文静秀美的“车间靓女”容佩仪正忙着抽检。

“噢，婵姐，你的往那边放吧。”

“怎么？不检验啦？”何婵大惑不解。

“车间报上去，质检科批准的，你的免检啦。”佩仪笑答道。

何婵发着怔，一时尚未能参悟其中意义。手推车别人也等着用，她赶紧弯腰搬锁盘。这是一日之中最吃力的活儿，每搬起一盘沉重的生铁锁坯，腰椎都一阵阵疼。往日佩仪若得闲也插手帮忙，却令何婵很不安。她遇上好心人，连客气话都不会说，满脸涨红，别扭得很，搬锁盘不过是一会工夫，还不如自己咬咬牙就挺过去了。

何婵回到钻床前，阿珠还未有完事的迹象，全部卸得下的零件都拧下来了，钻床底盘上摆得满满的。何婵揉搓着一团棉纱，想帮忙拭擦这堆机件，却不晓得那些油该不该擦。

“喂，扳手递给我，噻——那一把！”阿珠气鼓鼓地把何婵递上的扳手当啷一摔。

何婵蓦地脸热心跳，象做了天大错事一般。

下班电铃揪响了。眼看阿珠胖乎乎的腮帮鼓得更圆，乌云密布。何婵心里挺不好受，觉得实在对不起她。其实钻床还能使，干吗这时候麻烦人家呢！

“阿珠师傅，明天再修吧。”她讷讷说道。

这倒反而大伤了对方的自尊心。阿珠没好气地说：“明天是什么日子？你自己想拍屁股走了吧？”

啊！她几乎忘了明天是星期天，四下一顾，车间已空无一人。她不由得想起华仔，他这阵在托儿所里急哭了吧。可眼下这摊子完了事，她这生产工还得在维修单上签字，自己走不开还拖累了阿珠，这姑娘周末的“节目”多着呢。

阿珠倒是个爽脆之人，过了一会她也想起来了：“呃，你先走吧，去接华仔，单子晚上再签好啦。”

“不用……没事……我……”

“得啦得啦，别婆婆妈妈的！”阿珠又烦了。

何婵匆匆去托儿所，为了赶快，她没走厂区大道，一气穿过几个车间。成品车间里，各款高档的双舌门锁和亮晶晶的合金锁俯拾皆是，她不知道这是否违反制度，尽管没见过这条厂规，今天是独自一人走过空荡荡的车间，可惦记着华仔，也就顾不了这么多了。

“喂，站住，你过来！”

何婵吓了一大跳，当她认出竟是厂长时更惊惶失措了。

但厂长却记不起她，厂里几千人头，叫他记着谁呢。他声色俱厉地问：“这是谁干的？啊？”

何婵心慌意乱，以为厂长指的是他身边的砂轮上灯泡还亮

着，谁忘了关。幸好她也常用砂轮磨钻嘴，要不更摸不着头脑了。她嗫嚅道：“我……不知道。”

“说了多少遍了，还不知道？这是铜棍，不是擀面杖！不问型号就乱投料，看这满地铜屑！知道铸一根铜棍多少钱吗？谁开这台拉胆机？”

何婵瞠目结舌，看着这台大型的躺式机台，原来这叫拉胆机？干什么用的？出什么差错了？

“……我不是这车间的。”

“哦？都下班了，你乱转什么？”

“……”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哪个车间的？”

“钻锁车间的，我叫何——何婵。”她紧张得心室怦怦乱跳，惟恐厂长在这尴尬的时刻记起她。

然而厂长却无此反应，只是说道：“走吧，往后别乱跑。”说毕顺手关了砂轮的照明灯。

何婵如获大赦，逃跑似地走出车间……

他没哭，孤零零地坐在矮脚小桌前，玩着塑料长颈鹿。

“华仔！”

他把玩具一扔，奔过来搂住妈妈短得多的脖子：

“阿妈，芳芳说明天是星期日，过了星期日是不是星期一？”

“是的，华仔。”

何婵始为儿子显露的数学天才而暗喜，旋即又发现他跟自己一样，并不喜好抽象思维——

“那，为什么星期一这么多，星期日这么少？”

“小傻瓜！一样多。”何婵望着他那稚气的圆脸笑笑，“华仔，明天上公园玩，啊？”

“是有好多花花，有好多好多水那个公园吗？”

“嗯。”何婵思忖着哪个公园既有人工湖又在举办秋菊展览。

华仔长得招人喜爱，不象妈妈，何婵看出这点后也不怎么难过。她深知自己长得平庸，毫无特点。也许当年插队时恰逢黛色年华，尚有些动人之处，纤细的亚热带人体型，还算苗条。怀上华仔后，脸上起了蝴蝶斑，一直到现在面部还保留着妊娠时暗褐的血色素沉，产后调养又不好（那阵子还谈得上什么调养），她更瘦了。华仔在气质上却酷似妈妈，并不调皮好动，表现出男孩的钻研与进取心。何婵记得自己小时候也是个好静的乖孩子。但对“乖”这个品行的好恶却人各不同，比如她的父母（尤其是母亲）相对来说更宠爱哥哥而不太喜欢她，说她“傻气”、“没本事”。也不知道父母要的是什么本事。她的哥哥小时候的确调皮活泼，长大了就变得跟何婵一样，老实而暮气沉沉，足见是手足同胞，性格都来自父亲的遗传基因，父亲就是这么一个人。何婵从小就勤力做家务，做功课，除了音乐不及格之外，各科都成绩优良，这使她得以考上一间名气颇大的中学。这时父母的预言才开始应验，何婵的智力确属平常，数理成绩直跌至中下游。进了中学女孩子成绩要比小学时逊色，这是常见的，但数理成绩如此不好，实在要命。考大学自然是无须指望了，甚至念不念高中，她的父母都认真讨论了一番。然而，更高级的讨论代替了无数父母的主意，何婵念初三那年，“五·一六”通知下来，就此结束了她这一代人的校园生活。

华仔是否一如自己？抑或是也有倔强的一面？也许有，可惜只表现在他很少哭，哭起来不闹个痛快不收声。何婵对自己的性格是不满意的，但她的气质也并不总是那么弱，有时她觉得自己比哥哥还好强些，虽然她也说不清自己强在哪里。华仔是否承袭了妈妈的弱点？如果希望他改变，最好现在就着手诱导。何婵却苦无良策。

晚上，何婵忙完一大摊子杂碎事，又絮絮地给华仔讲了几个故事，哄他入睡后，便在日记上写道——

星期六，晴转多云。今天钻锁超额八盘。钻床有毛病，阿珠修过，她出门了，现在还没回宿舍，维修单还未签字。

佩仪给华仔买了糖果，我藏起来了。华仔乳牙还没出齐，不知什么原因。他今天学会“忠”和“奸”这两个概念了。刚才给他讲故事，一开头他就问：“是忠的还是奸的？”大概从托儿所阿姨的旧故事里学来的。忠还是奸？生活中的人哪有这么简单！现在跟他说还早，等他长大了会懂的。

今天腰很痛，不知会不会变天。

第 二 章

秋雨萧瑟，好端端一个星期天都给丝丝细雨淋湿了。

华仔鼻尖贴着爬满道道水渍的窗玻璃，好奇地望着湿而发亮

的马路和来往的行人。

何婵在宿舍外的水龙头前洗被套。华仔夜里又尿床了，褥子也不知如何晾。要是用电熨斗，几下就干，但何婵没有，即使有她也不敢用。其实宿舍楼里那些单身职工谁不使用电炉、电吹风一类的东西呀？隔壁阿珠就有一只500瓦的电熨斗。她抬头看看阴沉沉的天空，这两三天里晴不了。幸好华仔大点了，前年这时候，尿布晾了一屋子，嗒啦嗒啦滴水，怎么也干不了。华仔又得了痢疾，一日里屙十几次粥样的烂屎，这是传染病，不能抱去托儿所。她在午休和工间操时拚命往宿舍跑，回来一看，华仔嗓子都哭哑了，小屁股泡红了。她赶紧换尿布，喂米汤，然后哗啦哗啦洗尿布，边搓边掉眼泪……现在熬过来啦，华仔会在痰盂里拉屎了，哪儿不舒服也会开口说了。小小人儿学会说话和走路之后，智力就飞速发展，骤然学会了好多本领，比如，他会画画儿了。上星期他用新买的带响铃小马跟别的孩子换了几截蜡笔头，于是地上墙上平添了许多红绿线条。

何婵这时忽然记起昨天买了一盒七星牌彩色铅笔，竟忘了拿出来。她赶紧拧干被套，拎回屋里。华仔已经趴着窗户在玻璃上创作他的“抽象派”画，用的还是那快捏不住的蜡笔头。何婵晾好东西便坐在床沿上，细心地用小刀给华仔削彩色铅笔。

何婵住的这间小屋只有六平方米，原来是办公楼的洗手间，后来厂部办公室搬走，就让何婵搬进来了。十年颠沛流离，总算有了自己的小窝。自然，这斗室并非乐园，窗外是大马路，噪音很大。令何婵更不安的是墙壁的隔音性能奇差，华仔夜里不哭则已，一哭何婵就得赔小心。然而，小孩夜里不哭是少有的。何婵觉得把隔壁两位姑娘都害苦了。佩仪倒没说过什么，那位阿珠有